

国家外汇管理局青海省分局（全辖）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规定，现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青海省分局（全辖）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主体包括国家外汇管理局青海省分局及国家外汇管理局海东市、海西州中心支局，格尔木市支局。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国家外汇管理局青海省分局及全辖中心支局、支局紧密围绕外汇管理中心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公示，积极回应社会公众关心的外汇领域问题，不断提高外汇管理工作的透明度。2019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青海省分局（全辖）共办理行政许可事项 108 件，并按要求及时在信用中国（青海）以及国家外汇管理局网站信息公开栏目进行公示；做出行政处罚 15 起，处罚信息已按要求在国家外汇管理局青海省分局互联网站公示。2019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青海省分局（全辖）未收到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0	10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0	15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¹	0	0	

注：1. “政府集中采购”数据由中国人民银行西宁中心支行在其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统一公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 国家外汇管理局青海省分局(全辖)在政府信

息公开工作上做了大量工作，但离群众期待和上级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有待于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于进一步提升；政策解读覆盖面和表现形式有待于进一步丰富。

为此，着力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一是组织全辖外汇局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及时性、规范性，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效率。二是丰富形式，加大对国家外汇管理局政策法规解读、数据解读的转发力度，及时回应社会公众关心、关切的热点问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国家外汇管理局青海省分局

2020年3月31日